

致敬法治战线上的“追光者”—— “2024年度法治人物”揭晓 王晶当选,潘非琼入选“年度致敬英雄人物”

本报讯 记者董楠 冯羽竹报道 12月4日,由中央依法治国办、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共同主办的“宪法的精神 法治的力量——2024年度法治人物”宣传活动专题节目在央视综合频道和社会与法频道播出,10位“2024年度法治人物”和6位“致敬英雄人物”正式揭晓。其中,大连市甘井子区中华路街道政法委员王晶入选“2024年度法治人物”,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原党组书记、检察长潘非琼同志入选“2024年度致敬英雄人物”。

多年来,王晶始终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忘我的工作态度坚守基层,一次次将矛

盾消解于未然、将风险化解于无形,在平凡岗位上创造出不凡业绩,成为人民群众心中的“贴心人”。2023年,王晶被中央政法委授予“新时代政法楷模”荣誉称号。

王晶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入选“2024年度法治人物”不仅仅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责任,作为一名基层政法工作者,她感到无比自豪和荣幸。这份荣誉将激励着她在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的道路上不断探索、不断前行,用更加专业的知识和更加坚定的信念,为人民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

2022年12月17日,潘非琼因病医治无效不幸去世,年仅49岁。从检26年,他接待来访群众600余次,办理案件1300余个,曾荣获“全国模范检察官”“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辽宁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辽宁省优秀青年卫士”等称号。

前行,是引路的战旗;倒下,是不朽的丰碑!我省政法干警纷纷表示,将深入学习潘非琼同志的先进事迹,用榜样力量续写忠诚、勇毅前行,忠实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辽宁实践贡献政法力量。

沈阳举办优秀 法治文化作品展演活动

本报讯 记者栾岚报道 12月4日,沈阳市举办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优秀作品展演暨“宪法宣传周”主题活动。

活动中,现场表演了诗朗诵《青年律师的告白》、小品《“骗”假不留》、歌曲《民法之书》等一批精彩法治文艺节目,展播了《高端局中局》《低谷回音》《蝴蝶效应》等优质法治视频作品及百余幅法治摄影、绘画作品,并对优秀作品创作者代表进行表彰。

创作并演唱普法歌曲《民法之书》的北京现代音乐研修学院大学生程靖轩表示,通过参加此次活动,深刻体会到好的法治文化作品在弘扬法治精神、提升法治素养方面的重要作用,未来也愿意用更优秀的作品为沈阳法治文化建设贡献力量。

铁岭市“两个中心” 正式揭牌启用

本报讯 12月4日,经过近3个月试运行,铁岭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接待中心、铁岭市行政争议调处化解中心(以下简称“两个中心”)正式揭牌启用。

据悉,铁岭市将以“两个中心”正式运行为契机,持续压实制度责任,充分依托调处中心平台加强政府部门和法院、检察院的协同配合,最大限度把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立足工作实际,加强对重点领域共性问题的分析研判与协同治理,发现并培育一批精品案例和典型做法,发挥好行政复议监督行政行为的效能;不断健全工作机制,规范调处程序运行,坚持守正创新、大胆探索,在各部门、各单位联合推动化解行政争议的过程中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经验,提升行政争议调处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王奕尧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

省法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本报讯 12月4日,省高级人民法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郑青监誓并讲话。部分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应邀见证宣誓仪式。

在郑青监誓下,省法院领导班子,今年新任职、新调入、新提拔的领导干部,以及新入额的员额法官和新入职的青年干警向宪法宣誓。誓言铿锵有力、掷地有声,字字句句饱含着对宪法的忠诚和对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

宣誓仪式上,郑青就如何守诺践诺、

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提出要求: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忠诚履职担当,坚持践行人民至上,坚持严守纪律规矩。

“作为法院青年,今天有幸参加宪法宣誓,由衷感到使命在肩、热血沸腾,法治信仰更加坚定、宪法精神扎根更深、干事创业斗志更强。”省法院法官管理处干警武泓岑非常珍惜被遴选到省法院工作的机会,宣誓过后激动不已。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证了这神圣而庄严的时刻,感慨万千。

“我多次参加法院庭审、会议,见证了

法院服务三年行动的火热实践,今天再次被‘点燃’,被法院人维护宪法权威、忠诚履职担当的强烈使命感所感染。”对于全国人大代表、沈阳大学体育学院教授李晓霞来说,这是一次很特别且难忘的经验。

“见证宪法宣誓,如同上了一堂生动深刻的法治教育课。”省政协委员、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具制造厂工段长于东海感慨良多,他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不断提升履职能力,继续在监督中支持辽宁法院工作。

史常锋 本报记者 李雪

拳拳初心 铮铮铁骨

——记营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陈洋

杨佩川 本报驻营口记者 齐岚

·个人简介·

陈洋,1979年出生,现任营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荣获辽宁省检察业务专家、辽宁省检察机关第五届杰出检察官称号。2021年,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生态环境部和公安部联合评为“2020年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活动表现突出个人”。

从检二十年,我将自己的满腔热血全部投入护法卫士的神圣岗位上。今后,我将永葆闯劲儿、干劲儿,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高质效办好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案件,不断提升监督质效,坚持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件案件”作为检察履职的基本追求。

——陈洋



面对罔顾法律的犯罪分子,他如利刃,斩断罪恶;面对需要帮助的弱势群体,他如暖阳,温暖人间——回顾营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陈洋从检二十载,“依法监督、理性监督、规范监督和严格司法”是他一直以来秉承的理念和做法。

从特大污染环境系列案件到重特大涉林刑事案件,陈洋在检察战线可谓身经百战,千余案件见证了他一心奉公的初心和检徽下的铮铮铁骨。

(下转02版)

本溪市召开 提升行政执法质量 三年行动推进会议

本报讯 驻本溪记者刘妍报道 12月4日,本溪市委法治建设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专题会议暨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推进会议召开。

会议强调,全市各县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健全行政执法培训机制;要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扎实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大力整治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完善、优化“一基准四清单”制度;要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扎实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乡镇(街道)赋权工作;要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加强行政执法监督队伍建设,确保年底前建成市县乡三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政法风采·我与改革同行